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盧薇存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95

傳真：02-27593365

電子郵件：by5678@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0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130823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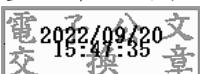
附件：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函文影本及旨揭創意短片活動徵選網路人氣投票簡章各1份 (22674498_1113082348_1_ATTACH1.pdf、22674498_1113082348_1_ATTACH2.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有關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護『心』保健疾病byebye創意短片徵選活動」之網路人氣投票案，請轉知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26283號函辦理。
- 二、檢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函文影本及旨揭創意短片活動徵選網路人氣投票簡章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2022/09/20 15:47:35

永春高中 1110920



NCAA1113009331